

## 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以电话、邮件或书面提交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6 人，实际出席的董事 6 人。经出席会议的董事一致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刘瑞军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已完成，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 558,358,894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446,687,115 元变更为 558,358,894 元，《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及股本有关条款作对应修订。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主要涉及变更情况如下：

- （1）增设“第五章 党委和党建工作”章节；

(2)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9人减至7人,其中独立董事人数不变,仍为3人;

(3) 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相关人员具体办理后续工商登记备案等手续,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工商登记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具体修订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版本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完毕,大河控股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河南省财政厅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发行在外21.08%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大河控股有限公司提名牛向飞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该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发表了审核意见。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提名牛向飞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4 月 2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在河南省郑州市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北一路与第九大街西 150 号兴邦大厦 9 楼会议室召开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8 日